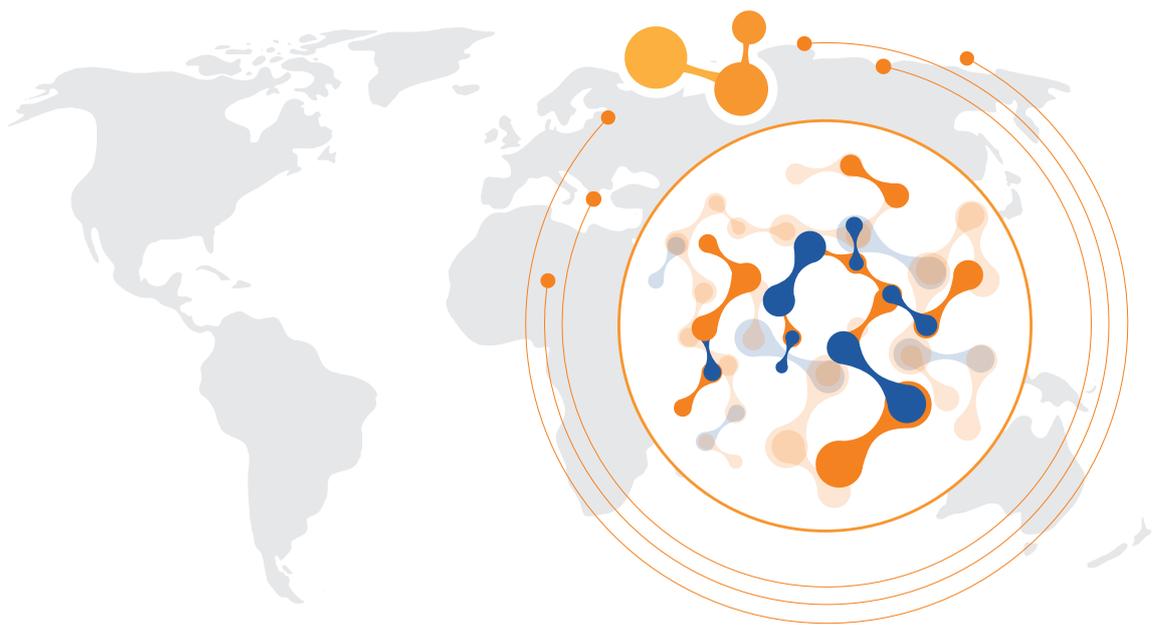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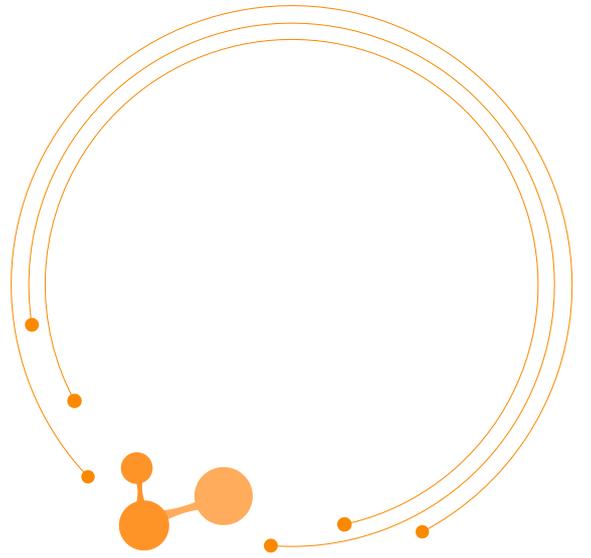
SHANGHAI HENLIUS BIOTECH, INC.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6



中期報告
2019

// **可負擔的創新**
值得信賴的品質 //



使命

持續創新，卓越運營；以優質生物藥，造福全球病患

願景

專注提供質高價優的生物藥，成為全球最受信賴和景仰的創新生物醫藥公司

目錄

公司簡介	2
大事記	3
我們的產品線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1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9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0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22
一般資料	35
釋義	41



可負擔的創新 值得信賴的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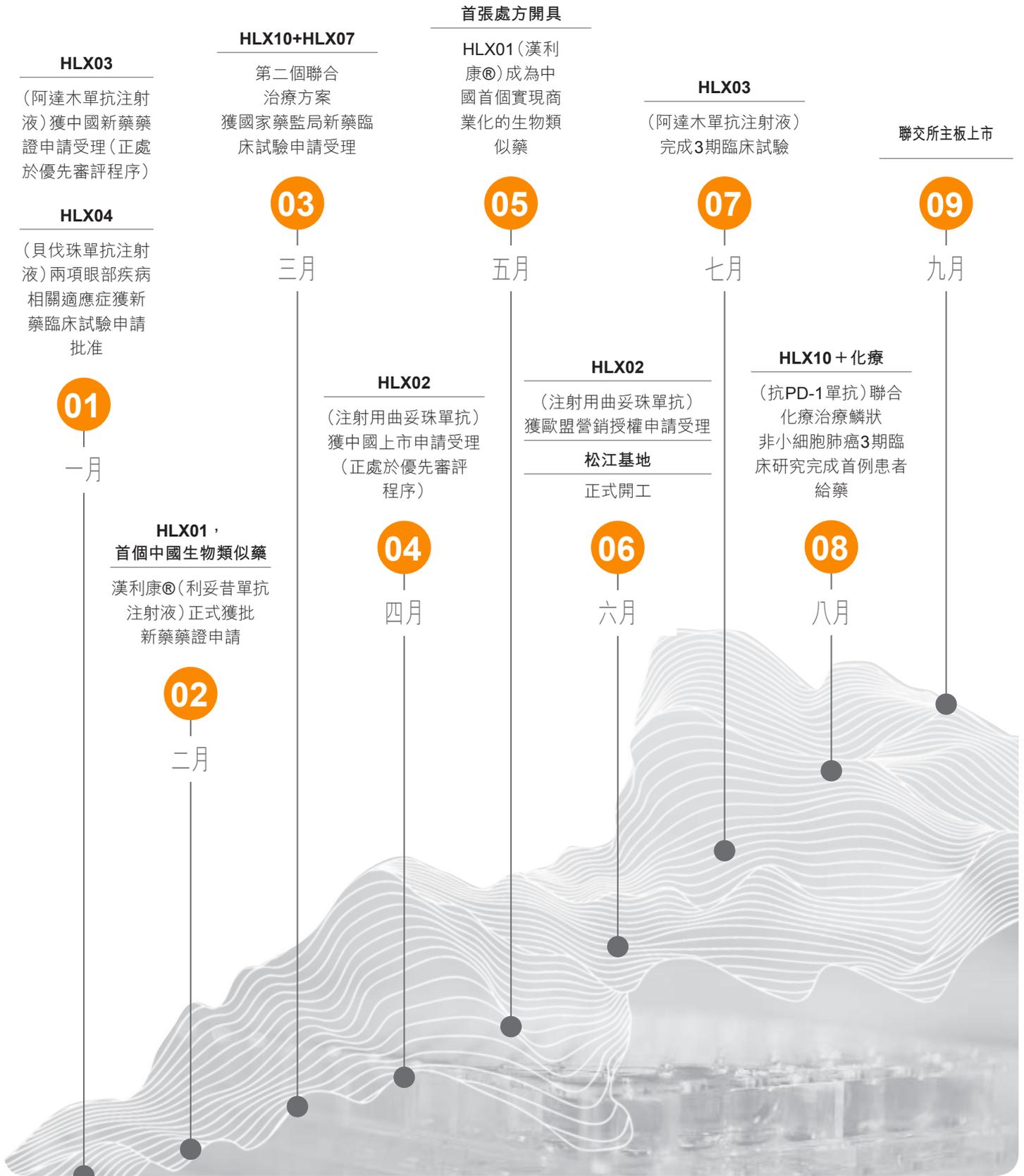
本集團是首家根據《生物類似藥指導原則》，就單克隆抗體生物類似藥取得新藥藥證申請批准的生物製藥公司，亦為中國首家商業化推出生物類似藥產品的生物製藥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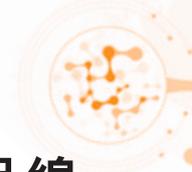
本集團是一家中國領先的生物製藥公司，旨在為全球患者提供質高價優的創新藥物。本集團的H股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自二零一零年成立以來，本集團已建立且持續拓展全面的生物類似藥及生物創新藥產品管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已商業化推出的生物類似藥產品（即HLX01漢利康®）外，本集團在管線中自主開發20種以上候選生物藥及多種腫瘤免疫聯合療法，其中：(i)兩種候選單抗獲國家藥監局接納新藥藥證申請，包括一種候選單抗獲歐洲藥品管理局接納營銷授權申請；(ii)兩種候選單抗正在進行3期臨床試驗及六種候選單抗正在進行1/2期臨床試驗，以及三種腫瘤免疫聯合療法正在進行3期臨床試驗；及(iii)已在不同司法權區取得31項新藥臨床試驗申請批准。

本集團的聯合創始人Scott Shi-Kau Liu博士和Wei-Dong Jiang博士均在治療藥物開發方面擁有超過25年的實踐經驗。他們曾在頂級國際生物製藥公司擔任研發、藥物生產及質量管理等方面的領導職務。在聯合創始人的鼓舞下，一群優秀的專家共同為實現本集團的願景而緊密合作。

大事記





我們的產品線

下表概述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產品及候選藥物管線：

產品 (參照碼)	靶點	適應症	商業化權利	合作夥伴(地區)	臨床前	新藥臨床試驗申請	1期	2期	3期	提交新藥藥證申請	新藥藥證申請批准 ⁽¹⁾	
生物類 似藥組合	HLX01 (美羅華)	CD20	NHL ⁽⁹⁾	全球	POSEN PHARMA (中國) BIOSIDUS (南美 ⁽¹⁰⁾)							
	HLX02 (赫賽汀)	HER2	BC/mGC ⁽⁵⁾	全球	Accord (歐洲、MENA、獨聯體 ⁽⁹⁾) Cipla (亞太及南美 ⁽⁹⁾) SinoGen (香港及澳門)							
	HLX03 (修美樂)	TNF-α	PS/RA/AS ⁽⁶⁾	全球	POSEN PHARMA (中國)							
	HLX04 (安維汀)	VEGF	mCRC/mNSCLC ⁽⁹⁾	全球								
	HLX05 (艾必妥) ⁽⁸⁾	EGFR	mCRC/SCCHN (不包括中國)	全球	Singee							
	HLX12 (Cyramza)	VEGFR2	實體瘤 ⁽¹¹⁾	全球								
	HLX11 (Perjeta)	HER2	BC	全球								
	HLX14 (Xgeva)	RANK 配體	實體瘤	全球								
	HLX13 (Yervoy)	CTLA-4	實體瘤	全球								
	HLX15 (Darzalex)	CD-38	多發性骨髓瘤	全球								
生物創 新藥組合	HLX01	CD20	RA ⁽¹²⁾	全球								
	HLX04	VEGF	wAMD/DR ⁽¹³⁾	全球								
	HLX07	EGFR	實體瘤	全球							於美國、台灣、中國大陸獲得新藥臨床試驗申請批准	
	HLX06	VEGFR2	實體瘤	全球							於美國、台灣、中國大陸獲得新藥臨床試驗申請批准	
	HLX10	PD-1	實體瘤	全球	XKOBIO (東南亞 ⁽¹⁴⁾)						於美國、台灣、中國大陸獲得新藥臨床試驗申請批准	
	HLX20	PD-L1	實體瘤	全球							澳大利亞及中國大陸	
	HLX22	HER2	BC/GC	全球							授權引進	
	HLX55	cMET	實體瘤	亞洲 ⁽¹⁵⁾							授權引進	
	HLX56	DR	實體瘤	大中華區							授權引進	
	HLX09	CTLA-4	實體瘤	全球								
	HLX23	CD73	實體瘤	全球								
	HLX24	CD47	實體瘤	全球								
	HLX26	LAG3	實體瘤	全球								
	HLX59	CD27	實體瘤	全球								
	HLX51	OX40	實體瘤	全球								
	HLX52	TIM-3	實體瘤	全球								
	HLX53	TIGIT	實體瘤	全球								
	HLX58	Claudin 18.2	實體瘤	全球								
HLX63	GPC3	實體瘤	全球									
聯合療法	HLX04 +HLX10	VEGF +PD-1	msNSCLC	全球								
	HLX04 +HLX10	VEGF +PD-1	HCC	全球								
	HLX07 +HLX10	EGFR +PD-1	SCCHN	全球								
	HLX10 +化療	PD-1	mESCC	全球								
			sqNSCLC	全球								
		SCLC	全球									

核心產品



我們的產品線

附註：

- (1) HLX01 (漢利康®) 為本集團核心產品之一。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為HLX01 (漢利康®) 取得新藥藥證申請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開始商業化銷售。
- (2) 生物類似藥毋須進行2期臨床試驗。
- (3) HLX01的3期臨床試驗專注於治療CD20陽性彌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此乃非霍奇金淋巴瘤的最常見亞型。HLX01的參照藥美羅華在中國獲批准用於治療三種非霍奇金淋巴瘤亞型（即彌漫性大B細胞淋巴瘤、復發性或難治性濾泡中心淋巴瘤及先前未接受治療的CD20陽性III-IV期濾泡性淋巴瘤）。HLX01亦就全部該等三種適應症獲得批准。
- (4) 阿根廷、巴拉圭、烏拉圭及玻利維亞。
- (5) HLX02的3期臨床試驗專注於治療HER2陽性轉移性乳腺癌。由於HLX02的參照藥赫賽汀在中國獲批准用於治療HER2陽性早期乳腺癌、HER2陽性轉移性乳腺癌及HER2陽性轉移性胃癌，因此本集團於中國的新藥藥證申請尋求針對HLX02全部三種適應症的批准。本集團的商業化合作夥伴Accord就該三種適應症及胃食管交界處腺癌向歐洲藥品管理局提交營銷授權申請。HLX02的3期臨床試驗已完成受試者入組。
- (6) 歐洲、中東－北非及獨立國家聯合體超過70個司法權區及地區。
- (7) 澳大利亞、新西蘭、哥倫比亞及馬來西亞。
- (8) HLX03的3期臨床試驗專注於治療斑塊狀銀屑病。由於HLX03的參照藥修美樂在中國獲批准用於治療斑塊狀銀屑病、類風濕關節炎及強直性脊柱炎，本集團已針對全部三種適應症為HLX03提交新藥藥證申請。HLX03的3期臨床試驗已完成受試者入組。
- (9) HLX04的3期臨床試驗專注於治療轉移性結直腸癌。由於HLX04的參照藥安維汀在中國獲批准用於治療轉移性結直腸癌及不可切除、局部晚期、復發性或轉移性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本集團計劃在HLX04新藥藥證申請中包括針對全部兩種適應症的申請。
- (10) 對外授權予上海景澤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 (11) 包括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結合部腺癌、轉移性非小細胞肺癌及轉移性結直腸癌。
- (12) 被視為生物創新藥產品，原因是在中國參照藥尚未就相關適應症獲得批准。
- (13) 大中華區及東南亞、中亞及南亞的部分國家。
- (14) 包括菲律賓、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泰國、老撾、緬甸、柬埔寨、文萊及越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致力於實現「為全球患者提供創新及可負擔的藥物，成為全球最受信任及景仰的生物製藥公司之一」，以及獲益於高效的一體化全球研發平台、出色的全球藥證註冊及臨床開發能力、全方位的質量管理體系，本集團在報告期內就產品研發及商業化取得了重大進展。

生物類似藥實現商業化，在研產品進展順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自主研發的首個單抗生物類似藥HLX01漢利康®(利妥昔單抗注射液)的新藥藥證申請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獲得國家藥監局批准，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開出首張處方，成為首例根據《生物類似藥指導原則》獲批上市的單抗藥物，亦為中國首例商業化推出的生物類似藥。漢利康®的適應症囊括原研利妥昔單抗在中國的所有適應症，包括：(i)復發或耐藥的濾泡性中央型淋巴瘤；(ii)先前未經治療的CD20陽性III-IV期濾泡性非霍奇金淋巴瘤；及(iii) CD20陽性瀰漫大B細胞淋巴瘤(DLBCL)的治療。自二零一九年五月下旬開始商業化以來，本集團已根據與控股股東復星醫藥的合作協議，實現漢利康®銷售分成人民幣13.3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核心生物類似藥在研產品的研發進度也取得重大進展。二零一九年一月及二零一九年四月，本集團自主研發的HLX03(修美樂(阿達木單抗)生物類似藥)以及HLX02(赫賽汀(曲妥珠單抗)的生物類似藥)的新藥藥證申請分別獲國家藥監局受理，目前均處於優先審評過程中。同時，二零一九年六月，本集團與商務合作夥伴Accord共同推動就HLX02向歐洲藥品管理局遞交營銷授權申請獲受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它在研生物類似藥產品的研發進展順利。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一月開始開發HLX04作為安維汀(重組抗VEGF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生物類似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處於籌備向國家藥監局提交HLX04就轉移性非鱗狀非小細胞肺癌適應症(即原研產品安維汀在中國獲批准的相同適應症)的新藥藥證申請的階段。同時，本集團自主研發的HLX12(重組抗VEGFR2結構域II-III全人單克隆抗體注射液)的1期臨床研究在中國完成首例患者給藥，HLX12用於：(i)晚期胃癌或胃食管結合部腺癌；(ii)非小細胞肺癌；及(iii)轉移性結直腸癌適應症。

生物創新藥管線擴充

報告期內，本集團汲取生物類似藥的研發經驗，進一步擴充生物創新藥管線，在全球多地持續推進創新產品的臨床研究並取得可喜進展。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核心生物創新藥HLX01(重組人鼠嵌合抗CD20單克隆抗體注射液，即利妥昔單抗注射液)就類風濕關節炎適應症治療完成了1/2期臨床試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正就HLX01類風濕關節炎適應症進行多中心、隨機及雙盲及安慰劑對照的3期臨床試驗，該實驗預計於二零二零年完成。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它生物創新藥在研產品的研發進展順利。二零一九年一月，本集團收到國家藥監局關於HLX04(重組抗VEGF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用於：(i)濕性年齡相關性黃斑變性；及(ii)糖尿病性視網膜病變適應症的臨床試驗批准。同時，二零一九年二月，本集團獲得國家藥監局頒發的關於HLX22單抗注射液產品用於胃癌及乳腺癌治療的臨床試驗批准。HLX22單抗注射液產品是本集團從AbClon, Inc受讓、並後續自主研發的創新型治療用生物製品，是一款針對HER2靶點開發的人源化IgG1單克隆抗體注射液。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獲得HLX22單抗注射液全球範圍內的開發與商業化權利。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踐行「Global+Combo」的差異化戰略，聯合療法進一步推進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踐行「Global+Combo」的差異化戰略，以在研創新型單克隆抗體HLX10（重組抗PD-1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為核心，聯合其他候選藥物產品，在全球多個國家和地區同步開展臨床試驗。二零一九年三月，HLX10聯合改良型創新單抗HLX07（重組抗EGFR人源化單克隆抗體注射液）用於治療復發或轉移性的頭頸部鱗狀細胞癌的新藥臨床試驗申請獲國家藥監局受理。同時，二零一九年六月，HLX10聯合化療一線治療局部晚期／轉移性食管鱗癌(ESCC)患者的3期臨床研究在中國完成首例患者給藥。

生產能力進一步增強

在報告期內，為滿足現有產品管線中候選藥物及未來新增產品的預期市場需求，本集團計劃在目前已擁有14,000升產能（包括六個2,000升及四個500升的一次性生物反應器）的徐匯基地的基礎上，投資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建設「松江基地」一期項目（第一階段）。截至報告期末，「松江基地」處於建設過程中，後續階段的建設亦將根據本集團戰略逐步落地。

完善整體商業規劃和市場策略

二零一九年三月，本公司任命張文傑先生為高級副總裁、首席商業運營官及首席戰略官，負責監督本集團銷售及營銷，並設立內部銷售團隊以執行本集團商業計劃。張先生是一名行業資深人士及市場專家，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曾擔任安進中國的總經理、安進日本及亞太區的執行總監以及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的副總裁。

本集團銷售團隊的組建及擴充亦在進行中。該團隊組建後，將在中國獨立執行本集團未來產品的商業化計劃，這將加強本集團專注於抗腫瘤產品銷售策略的實施。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及銷售我們的核心產品。

展望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秉承「專注提供質高價優的生物藥，成為全球最受信賴和景仰的創新生物醫藥公司」的願景，持續拓展覆蓋腫瘤、自身免疫性疾病及更多領域的生物藥產品管線，以惠及更多病患。

把握先發優勢，積極開展商業化工作，鞏固領導地位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於上半年正式商業化的漢利康®(HLX01)預計將成為本集團收入增長的主要驅動因素。本集團已與復星醫藥訂立合作協議，並制定了漢利康®(HLX01)的明確商業化策略。復星醫藥廣泛的銷售網絡及優秀的市場准入能力將極大地促進本集團快速奪取先發優勢的策略。並且，本集團已建立一支擁有豐富行業經驗及市場洞察力的市場團隊，將與控股股東復星醫藥配合，做好漢利康®在中國的銷售工作。



與此同時，隨着重磅藥的主要專利陸續到期，而與之對應的生物類似藥的開發風險較創新藥更低、市場潛力確定性更強，本集團計劃在已有產品線的基礎上，進一步豐富生物類似藥產品研發管線，以期帶來長期增長機會。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積極組建並擴充銷售團隊，以及建立系統規範的商業運營系統，為未來更多的潛在上市產品的商業化作準備。

基於豐富的產品管線，積極推動創新藥研發，強化研發中心創新能力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基於現有的豐富產品管線、成熟的單抗研發平台，積極開展及推進創新藥研發，及開展以候選藥物（包括PD-1/PD-L1單抗）為骨架的聯合治療臨床試驗，開發多種腫瘤免疫聯合療法。本集團的研發中心已覆蓋中國上海、中國台北和加州等三地高新技術產業聚集地。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會以加州研發中心和中國台北自主研發中心為代表繼續強化三個研發中心的創新能力。加州研發中心將會立足集成性的抗體發現平台和創新技術，更著力搭建差異化的研發管線、並充分利用國際化資源以擴充現有產品管線、惠及全球患者；與此同時，中國台北自主研發中心已建立起50餘種動物藥效模型，包括皮下異種移植腫瘤模型、人源化小鼠模型以及同系腫瘤模型，涵蓋16種不同的人類惡性腫瘤。二零一九年下半年，中國台北自主研發中心將會提高創新研發效率、持續搭建藥效模型以滿足不斷增長的創新藥藥效研究需求並為本集團不斷輸送創新藥研發項目。

積極推動產品國際化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聯合合作夥伴Accord，積極推進HLX02（注射用曲妥珠單抗）在歐盟的營銷授權申請申報。本集團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與KG Bio達成合作共識，本集團同意根據約定將HLX10的若干適應症和聯合療法，在東南亞10個國家的獨家開發、商業化權利授予KG Bio。

與此同時，本集團計劃通過商務拓展，尋求與更多國際合作夥伴進行戰略合作的可能，借由國際戰略合作夥伴進入國際市場，尤其是對可負擔藥品有巨大未滿足醫療需求的新興市場，惠及海外病患。

保持高質量產業化標準，加速松江產業化基地建設

本集團現有徐匯基地的產能共計14,000升。本集團將最大化、最優化徐匯基地產能，繼續嚴格遵循符合國家藥監局、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和歐洲藥品管理局的高質量標準。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積極推進第二個生產基地－松江基地的建設，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生產能力。松江基地計劃用地面積約200畝，建設項目一期工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獲得工程施工許可證。目前一期工程正處於建設過程中，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完工投入試生產，項目建成後原液生產產能可超過徐匯基地。建設完成後，松江基地將成為本集團單克隆抗體生物藥研發、中試及生產基地，這將進一步增強本集團在核心業務領域的研發實力，並滿足本集團生物類似藥、生物創新藥產品的商業化生產需求。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17.0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約人民幣17.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核心產品的銷售增長，其中，我們已向商業化合作夥伴復星醫藥交付20,638瓶HLX01。根據與復星醫藥的合作安排，復星醫藥悉數報銷簽署相關合作協議后本集團就HLX01(漢利康®)產生的臨床試驗的相關支出。在HLX01(漢利康®)商業化后，本集團負責在中國生產及向復星醫藥供應HLX01(漢利康®)，并與復星醫藥產業發展平分HLX01(漢利康®)在中國銷售的所有淨利潤，而HLX01(漢利康®)商業化過程中的營銷及銷售開支由復星醫藥承擔。漢利康®根據與合作夥伴的上述利潤分享安排實現銷售分成人民幣13.3百萬元。我們擬透過加強我們的營銷和銷售工作以進一步提高HLX01的公眾認知度。我們亦計劃透過我們的商業化合作夥伴根據完善的策略推廣我們的產品。

另外，本集團通過提供諮詢以及研究服務錄得收入。報告期內，本集團透過諮詢以及研究服務的收入約人民幣3.7百萬元。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貼收入。政府補貼包括：(1)專門就購買機器以及設備相關的資本開支所獲取的政府補助(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內確認)；及(2)對於研發活動以及利息補助的獎勵及其他補助(於達成政府訂定的若干條件後給與確認)。

報告期內，本集團確認其他收入約人民幣11.3百萬元。

研發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研發開支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33,829	17,939
研發僱員薪金	70,131	37,311
外包費用	22,119	17,608
試劑及耗材品	34,016	24,174
公用事業費用	2,001	6,213
折舊及攤銷	23,782	16,553
諮詢開支	5,741	9,704
臨床試驗	18,375	8,742
其他	15,164	11,065
費用化研發開支總額	225,158	149,309
資本化研發開支		
臨床試驗	187,068	157,588
研發僱員薪金	40,918	31,479
試劑及耗材品	20,067	13,669
折舊及攤銷	16,106	13,360
公用事業費用	2,378	3,630
外包費用	9,183	4,912
以股份支付的薪酬	14,735	7,279
其他	12,898	13,730
資本化研發開支總額	303,353	245,647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研發開支約人民幣**528.6**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94.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3.7**百萬元或約**33.9%**，我們的研發開支大幅增加主要來源於：**(1)**與不斷擴展的產品線及顯著推進的研發相匹配的臨床試驗開支以及臨床前研究成本增加；**(2)**研究人員的數量以及薪金增加；及**(3)**臨床試驗進程如預期發展。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員工成本、辦公室行政開支、折舊以及攤銷等。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行政開支約人民幣**66.1**百萬元，而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38.0**百萬元，本集團的行政開支增加主要來源於：**(1)**公司經營發展的不斷擴大導致的行政人員數量相應增加；**(2)**配合業務開展導致辦公室行政開支有所增加；及**(3)**其他諮詢費用增加。

銷售以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以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薪金以及其他開支以及推廣活動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銷售以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12.9**百萬元，主要為**HLX02**產品明年正式上市銷售商業化提前佈局而組建銷售團隊。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52.2**百萬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新台幣及歐元計值，增幅主要來自於銀行借款。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06.4**百萬元，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人民幣**358.8**百萬元及其他流動資產人民幣**247.6**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為人民幣**733.9**百萬元，包括貿易應付款人民幣**129.7**百萬元，其他應付款人民幣**287.1**百萬元以及借款人民幣**307.8**百萬元。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從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25.2**百萬元增加到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人民幣**67.4**百萬元，主要是因為增加了原材料及耗材的採購量，用以配合臨床試驗的進展和準備商業生產。

借款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銀行的借款為人民幣**608.2**百萬元。本集團因以下原因而產生新借款：為在研藥品持續進行臨床研究試驗和臨床前研究；漢利康®商業化以及正常運營開支。本集團所有借款以人民幣計值。

該等借款均按照固定年利息計息。本集團的借款需求，並無重大的季節性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償還債務的期限結構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債務的期限結構。其中租賃負債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後初步確認。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07,763	142,678
第二年	110,892	121,434
第三至第五年(含)	347,344	204,847
五年以上	46,361	59,059
總計	812,360	528,018

抵押品及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借款而抵押資產包括應收賬款人民幣7,891千元及固定資產(機器設備及電子設備)人民幣124,277千元。有關抵押資產詳情載於簡明中期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內。

主要財務比率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	82.6%	203.8%
速動比率 ⁽²⁾ ：	73.4%	199.0%
資本負債比率 ⁽³⁾ ：	22.9%	不適用 ⁽⁴⁾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同日的流動負債計算。
- (2)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同日的流動負債計算。
- (3) 資本負債比率按淨債務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加淨債務再乘以100%計算。淨債務指期末的債項結餘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4)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資本負債比率，乃由於本集團於該日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超出本集團的債項總額。



重大投資

為了滿足正在研發藥物的預期市場需求，本集團目前正在上海建設第二個生產基地，即松江基地，以大幅提升我們的整體產能。我們在松江基地的設計中包含了徐匯基地使用及將會採用的大致相同的生產設備、技術及工藝。本集團預期松江基地全面投入運營後能夠支持未來的全球商業需求。

本公司預計將投資不超過人民幣10億元建設「松江基地」一期項目（第一階段）。於報告期末，該基地的正處於建設過程中，後續階段的建設亦將視本集團戰略逐步落地。本集團將主要通過債務融資撥付就松江基地建設的資本開支。

就松江基地的詳情，請參見「業務回顧－生產能力進一步增強」一節。

除本報告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承擔及資本開支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54,132	41,980
在建工程	5,335	1,787
電子設備	10,899	13,855
租賃資產改良	16,296	15,270
其他	—	509
總計	86,662	73,40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的廠房及機器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73.2百萬元。該等資本承擔主要與就購置機器、現有試驗室及樓宇裝修預期將產生的開支以及將予資本化的研發成本有關。

或有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作出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無作出重大收購及出售。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區以內的業務，大部分交易都是以人民幣進行結算，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未有使用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外匯風險或其他對沖目的。

匯率風險

目前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營收及支出以人民幣結算，且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本集團於全球發售後，或會以港元持有大部分發售所得款項，以於將來投入中國業務。此外，隨着本集團對於海外市場開拓進程的加快，未來獲得以美元、歐元等計值的銷售收入預計將出現較大幅度增長。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收益、盈利及財務狀況造成影響。

潛在風險

市場風險

生物藥物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目前已進入商業化的產品以及未來可能商業化的產品都將面臨來自全球生物製藥公司的競爭，涉及藥品治療適應症、藥品新穎性、藥品質量及聲譽、藥品組合的廣度、生產及分銷能力、藥品價格、客戶覆蓋範圍廣度及深度、消費者行為以及供應鏈關係等諸多因素。本集團保持競爭力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是否能及時創新、開發、推廣符合市場需要的新產品及技術，以獲得市場份額。

業務及運營風險

全球生物藥物市場不斷演進，本集團投入大量人力及資本資源進行研發，以開發、改進或獲得令本集團能擴大服務範圍及提高服務質量的技術。本集團較多候選藥物正處於研發與臨床開發階段，臨床開發過程漫長、耗資不菲，諸多環節存在不確定因素，本集團可能無法保證研發及臨床結果。此外，若候選藥物的臨床研發及監管批准流程存在推遲或終止的情況，可能對本集團及時地成功開發與商業化候選藥物造成不利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明細：

職能	僱員人數
管理及行政	114
研發	260
質量及技術支持	168
生產	171
臨床醫學事務	161
總計	874

本集團與員工訂立個人僱傭合同，其上載列薪金、獎金、終止條件及保密條款，與研發人員簽訂的僱傭合同一般亦包含不競爭條款。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福利，作為其薪酬方案的一部分，本集團認為此符合行業標準。例如，中國僱員有權享受《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規定的社會保險，包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為在人才市場保持競爭力，本集團亦採納股份激勵計劃來激勵員工。集團強調在職培訓是員工持續不變的目標。所有員工每年也會參加有關專注於最新的技術發展及最新監管規定的正式培訓。

期後事項

本公司的H股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吾等已審閱載於第16至3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全面收益、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乃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此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按照吾等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之審閱包括查詢(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吾等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7,039	–
銷售成本		(11,296)	–
毛利		5,743	–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11,346	20,493
銷售開支		(12,910)	–
研發開支		(225,158)	(149,309)
行政開支		(66,053)	(38,041)
其他開支		(8,501)	(2)
財務成本	7	(21,397)	(32,585)
除稅前虧損	6	(316,930)	(199,444)
所得稅開支	8	–	(3,323)
期內虧損		(316,930)	(202,767)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6,930)	(191,664)
非控股權益		–	(11,103)
		(316,930)	(202,767)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0	0.70	0.46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虧損	(316,930)	(202,767)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的匯兌差額	(498)	19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498)	19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317,428)	(202,571)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17,428)	(189,971)
非控股權益	-	(12,600)
	(317,428)	(202,57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85,691	323,979
使用權資產		157,711	170,822
無形資產		1,685,964	1,382,57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6,384	130,432
非流動資產總額		2,615,750	2,007,805
流動資產			
存貨		67,392	25,2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17,575	6,821
合同資產		5,47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7,169	89,947
已抵押存款		6,607	6,0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2,157	958,990
流動資產總額		606,370	1,086,98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	129,667	85,3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7,102	296,348
合同負債		9,352	9,10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307,763	142,678
流動負債總額		733,884	533,443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127,514)	553,54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88,236	2,561,347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4	504,597	385,340
合同負債		399,441	335,347
遞延收入		37,210	38,111
非流動負債總額		941,248	758,798
資產淨值		1,546,988	1,802,549
權益			
股本	15	474,433	474,433
儲備		1,072,555	1,328,11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46,988	1,802,549
非控股權益		—	—
權益總額		1,546,988	1,802,549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474,433	2,857,170	(606,235)	(647)	(922,172)	1,802,549	-	1,802,549	
期內虧損	-	-	-	-	(316,930)	(316,930)	-	(316,930)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	-	-	(498)	-	(498)	-	(498)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498)	(316,930)	(317,428)	-	(317,42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61,867	-	-	61,867	-	61,86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74,433	2,857,170	(544,368)	(1,145)	(1,239,102)	1,546,988	-	1,546,988	

附註：

* 該等儲備賬包括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072,555,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8,116,000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366,287	326,546	(341,621)	(2,800)	(428,486)	(80,074)	4,084	(75,990)	
期內虧損	-	-	-	-	(191,664)	(191,664)	(11,103)	(202,767)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異	-	-	-	1,693	-	1,693	(1,497)	19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693	(191,664)	(189,971)	(12,600)	(202,571)	
股東出資	60,276	1,283,073	-	-	-	1,343,349	-	1,343,349	
收購非控股股東股權	-	-	(147,633)	-	-	(147,633)	8,516	(139,117)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30,933	-	-	30,933	-	30,933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26,563	1,609,619	(458,321)	(1,107)	(620,150)	956,604	-	956,604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316,930)	(199,444)
就下列各項目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21,397	32,5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6,257	8,4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713	9,226
無形資產攤銷	3,329	1,996
遞延收入攤銷	(2,322)	(146)
匯兌虧損／(收益)	7,851	(15,8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4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6,956	23,655
營運資金變動前現金流出	(211,685)	(139,449)
存貨增加	(38,441)	(3,5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0,754)	14,3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3,827)	(44,585)
合同資產增加	(5,470)	—
已抵押存款增加	(583)	(3,22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24,999	36,7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6,691)	(2,053)
合同負債增加	56,934	82,385
遞延收入增加	1,421	—
經營所用現金	(204,097)	(59,315)
已付稅項	—	(3,323)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4,097)	(62,63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387,151)	(63,441)
無形資產增加	(266,368)	(230,466)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	—	(300,000)
償還關聯方貸款	—	300,0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53,519)	(293,907)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來自關聯方的委託貸款	–	200,000
償還委託貸款	–	(435,000)
新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297,270	17,328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10,960)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14,431)	(12,370)
股東出資	–	1,343,349
收購非控股權益	–	(620,352)
已付利息	(13,402)	(27,490)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淨額	258,477	465,4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99,139)	108,92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8,990	58,512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7,694)	73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2,157	168,1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8,764	175,775
減：已抵押存款	(6,607)	(7,604)
於現金流量表列賬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2,157	168,171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的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張衡路1999號7幢303、304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參與以下主要業務活動：

- 生物製藥研發(「生物製藥研發」)
- 生物製藥服務
- 生物製藥生產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上海復星新藥研究有限公司，其於中國註冊；而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於香港註冊，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郭廣昌先生。

本公司H股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上市日期」)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呈列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本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27,514,000元。鑒於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充足財務資源以繼續持續經營時，董事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財務資源。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與中國大陸持牌銀行訂立的安排，本集團未提取銀行融資為人民幣270,000,000元。此外，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自首次公開發售收取的所得款淨額(於任何超額配股權行使前)為3,096,344,000港元。經考慮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其可用財務資源後，董事認為本集團可於可見未來到期時充分滿足其財務責任，且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財務資料屬恰當。

2.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所有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性條款已由本集團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提早採納。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生物製藥研究、生物製藥服務及生物製藥生產，該等業務被視為一個單一的可報告分部，報告方式與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本集團高級管理層進行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一致。因此，並無呈列任何經營分部的分析。

經營的季節性

本集團的經營並不受季節性影響。

4.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益		
銷售商品	13,327	—
特許費收入	3,504	—
提供服務	208	—
	17,039	—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益的分類收益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地理市場		
中國	17,039	—
收益確認時間		
於時點轉移的商品或服務	13,535	—
隨著時間轉移的服務	3,504	—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益總額	17,039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2,452	229
利息收入	8,813	4,235
外匯收益	–	15,818
其他	81	211
	11,346	20,493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所售存貨成本	11,29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42	57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104	2,43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71	157
研發成本：		
本年度支出	225,158	149,309
包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207	7,924
使用權資產折舊	8,566	6,790
無形資產攤銷	2,009	1,839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70,131	37,33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33,829	17,939
首次公開發售上市開支	6,083	3,573
核數師酬金	500	15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		
工資及薪金	13,167	11,413
員工福利開支	5,175	3,415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10,018	5,71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7,851	(15,818)
銀行利息收入	(8,813)	(4,2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64	–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關聯方委託貸款的利息開支	-	25,827
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15,479	522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5,918	6,236
	21,397	32,585

8. 所得稅開支

除本公司按15%優惠稅率計算所得稅外，本集團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通過及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應課稅溢利的25%法定稅率計提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撥備。

源於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所得稅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台灣漢霖(本集團於台灣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即期所得稅撥備乃按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的法定稅率計提。

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虧損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比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	-	3,323

9. 股息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51,683,053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18,970,498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按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計算。計算時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用者)及轉為普通股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316,930)	(191,664)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51,683,053	418,970,498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激勵計劃下受限制股份	–	–
	451,683,053	418,970,498

由於考慮招股章程附錄一所披露的二零一八年股份激勵計劃發行的受限制股份後計算的每股攤薄虧損金額減少，故受限制股份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並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予以忽略。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期初賬面值(經審核)	323,979
添置	86,662
處置	(64)
折舊開支	(24,941)
匯兌調整	55
期末賬面值(未經審核)	385,69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淨值人民幣124,277,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2,824,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所載的計息銀行貸款抵押作抵押品。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4,457	5,821
應收票據	3,118	1,000
	17,575	6,82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不計息。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275	1,521
一至兩年	5,300	5,300
	17,575	6,821

1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23,310	79,285
應付票據	6,357	6,024
	129,667	85,309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不計息，結算期通常為三至六個月。

根據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29,216	85,299
一至兩年	431	10
兩至三年	20	-
	129,667	85,309

14. 計息銀行借款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有抵押	(a)	241,712	249,992
無抵押		366,467	70,000
其他貸款：			
有抵押	(b)	4,085	4,624
無抵押		10,122	11,460
租賃負債		189,974	191,942
總計		812,360	528,018
應予償還：			
一年以內		307,763	142,678
第二年		110,892	121,434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47,344	204,847
五年以上		46,361	59,059
		812,360	528,018
即期部分		307,763	142,678
非即期部分		504,597	385,340

附註：

- (a) 銀行貸款人民幣41,720,000元由本公司於銀行貸款協議訂立之日起至銀行貸款悉數完全償還之日止持有的全部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抵押貿易應收款項的金額為人民幣7,891,000元。

銀行貸款人民幣199,992,000元由本集團擁有的設備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抵押設備的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20,425,000元。

- (b) 其他貸款人民幣4,085,000元由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852,000元的設備作為抵押。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每股人民幣 1.00元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74,433,053	474,433,053

16. 承諾

本集團擁有以下資本承諾：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73,195	95,561

17.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18. 關聯方交易

以下公司為與本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復星醫藥」)	最終母公司
上海克隆生物高技術有限公司(「克隆生物高技術」)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凱茂生物醫藥有限公司(「凱茂生物醫藥」)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同系附屬公司
北京復星醫藥科技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復星」)	同系附屬公司
江蘇萬邦生化醫藥集團有限公司(「江蘇萬邦」)	同系附屬公司
江蘇復星醫藥銷售有限公司(「江蘇復星」)	同系附屬公司
重慶復創醫藥研究有限公司(「重慶復創」)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復星公益基金會(「復星公益基金會」)	同系附屬公司
國藥控股福州有限公司(「國藥福州」)	最終母公司的聯營公司
重慶醫藥新特藥品有限公司(「重慶新特」)	最終母公司的聯營公司
國藥控股重慶泰民醫藥有限公司(「國藥重慶」)	最終母公司的聯營公司
國藥集團化學試劑有限公司(「國藥」)	最終母公司的聯營公司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8.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交易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關聯方的許可收益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i)	3,504	—
向關聯方提供服務			
重慶復創	(i)	69	—
向關聯方銷售商品			
江蘇復星	(i)	12,640	—
國藥福州	(i)	114	—
重慶新特	(i)	279	—
國藥重慶	(i)	61	—
從關聯方購買			
國藥	(i)	247	452
北京復星	(i)	302	90
物業租賃			
克隆生物高技術	(ii)	3,723	21,142
凱茂生物醫藥	(ii)	43	39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克隆生物高技術	(ii)	5,136	5,472
就獨家分銷權預收客戶款項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iii)	37,735	34,440
江蘇萬邦	(iii)	19,625	—
合同負債的利息開支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iii)	3,259	8,280
江蘇萬邦	(iii)	1,829	874
向關聯方捐款			
復星公益基金會	(iv)	500	—

附註：

- (i)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該等交易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非關聯客戶／供應商獲提供／所提供的類似條款及條件進行。
- (ii) 本集團自關聯方租賃若干廠房、辦公室、實驗室及汽車。該等交易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非關聯供應商所提供的類似條款及條件進行。

18. 關聯方交易 (續)

(B) 與關聯方交易 (續)

附註：(續)

- (iii) 本集團在其自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CFDA」)取得有關產品的行銷授權後向本集團於中國的若干生物醫藥產品的關聯方授予獨家分銷權，因此，本集團自客戶收取預收款項。交易乃根據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予非關聯客戶的條款及條件的類似條款及條件進行。
- (iv)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上海復星公益基金會捐贈人民幣500,000元，作為公益醫療服務、扶貧及獎學金用途。

(C)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江蘇復星	8,325	—
國藥福州	40	—
重慶新特	315	—
江蘇萬邦	3,118	1,000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	250
凱茂生物醫藥	21	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北京復星	—	320
貿易應付款項		
國藥	205	3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租賃負債		
克隆生物高技術	160,529	165,00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上海星益	—	113
凱茂生物醫藥	—	36
合同負債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261,711	224,221
江蘇萬邦	79,225	57,771

附註：

除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租賃負債外，本集團應收及應付關聯公司結餘乃屬交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8. 關聯方交易 (續)

(D)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成員的報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工資及薪金	5,779	2,760
表現相關花紅	1,371	1,108
員工福利開支	175	152
股份激勵計劃	7,463	3,732
	14,808	7,752

19.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除賬面值大致與其公允價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負債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計息及銀行借款－非即期	504,597	516,365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計息及銀行借款－非即期	385,340	388,199

管理層已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用於為本集團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等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乃由其營運直接產生。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公允價值，已藉使用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尚餘年期工具目前可得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釐定。本集團本身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不履約風險已評估為並不重大。

19.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續)

公允價值等級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運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非即期	–	516,365	–	516,365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運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顯著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顯著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非即期	–	388,199	–	388,199

20. 報告期後事件

自期末起並無發生重大事件。



一般資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載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第16至34頁之附註內。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全球發售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的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H股的全球發售（「全球發售」）包括6,469,600股H股的香港公開發售及58,225,800股H股的國際發售（視乎本公司授予的超額配股權而定）。本公司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約為3,096.3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照招股章程所載用途動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尚未動用任何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股本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本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74,433,053元，分為364,189,618股內資股及110,243,435股非上市外資股，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包括364,189,618股內資股、由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的94,366,741股H股、15,876,694股非上市外資股，及根據全球發售發行的64,695,400股H股。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為人民幣539,128,453元，包括每股人民幣1.00元的539,128,453股已發行及全數繳足股款的股份。

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8.08(1)條規定，尋求上市的證券須有一個公開市場及發行人的上市證券須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獲聯交所授予豁免，降低第8.08(1)(a)條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維持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18.1%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淡倉。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入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好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好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姓名	股份數目	類別	權益性質	於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²⁾	佔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²⁾
Scott Shi-Kau Liu	2,410,695	H股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1.52%	0.45%
	58,977,060	H股	受控實體權益 ⁽¹⁾	37.08%	10.94%

附註：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Scott Shi-Kau Liu博士持有Cayman Henlius約62.96%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cott Shi-Kau Liu博士被視為於Cayman Henlius擁有權益的H股中擁有權益。
- 有關百分比計算時對應的相關類別股份總數及股份總數為本中期報告日期時的數量。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股份數目	權益性質	於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Scott Shi-Kau Liu	復星國際	3,000,000股股份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35%
	陳啟宇	17,418,000股股份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204%
	復星醫藥	114,075股A股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06%
	復星旅遊文化集團	1,478股股份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00%
吳以芳	復星醫藥	342,000股H股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62%
	復星醫藥	718,900股A股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36%
關曉暉	復星醫藥	181,000股A股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09%
傅潔民	復星醫藥	196,000股A股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10%
孔德力	復星醫藥	8,500股A股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0.000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好倉。

於報告期間，概無向任何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任何可透過收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於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載入予以存置的登記冊的以下權益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類別	股份數目	相關類別股份 概約百分比 ⁽⁹⁾	佔股份 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 ⁽⁹⁾
復星新藥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65,971,569	73.03%	49.33%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¹⁾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3,873,818	6.56%	4.43%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265,971,569	73.03%	49.33%
復星醫藥 ⁽²⁾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289,845,387	79.59%	53.76%
復星高科技 ⁽³⁾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289,845,387	79.59%	53.76%
復星國際 ⁽⁴⁾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289,845,387	79.59%	53.76%
FHL ⁽⁵⁾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289,845,387	79.59%	53.76%
FIHL ⁽⁶⁾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289,845,387	79.59%	53.76%
郭廣昌 ⁽⁷⁾	受控實體權益	內資股	289,845,387	79.59%	53.76%
Al-Rayyan Holding LLC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H股	14,213,700	8.94%	2.64%
Cayman Henlius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H股	58,977,060	37.08%	10.94%
Wei-Dong Jiang	法定及實益擁有人	H股	686,455	0.43%	0.13%
	受控實體權益 ⁽⁸⁾	H股	58,977,060	37.08%	10.94%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復星新藥由復星醫藥產業發展全資擁有。復星醫藥產業發展被視為於復星新藥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2)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復星醫藥產業發展由復星醫藥全資擁有。復星醫藥被視為於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3)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復星高科技持有復星醫藥約37.87%股份。復星高科技被視為於復星醫藥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4)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復星高科技由復星國際全資擁有。復星國際被視為於復星高科技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5)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FHL直接持有復星國際約70.76%股份。FHL被視為於復星國際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6)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FHL由FIHL全資擁有。FIHL被視為於FHL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7)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郭廣昌先生持有FIHL約85.29%股份。郭廣昌先生被視為於FIHL擁有權益的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8)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Wei-Dong Jiang博士持有Cayman Henlius約37.04%股份。Wei-Dong Jiang博士被視為於Cayman Henlius擁有權益的H股中擁有權益。

(9) 有關百分比計算時對應的相關類別股份總數及股份總數為本中期報告日期時的數量。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已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其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透過高標準的企業操守、透明度及問責性增加股東價值。自上市日期至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報告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蘇德揚先生(主席)、陳力元先生及關曉暉女士組成。蘇德揚先生及陳力元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的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終止。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購股權。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若干股份激勵計劃。此等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所限，原因為其並不涉及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新股份。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一般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Scott Shi-Kau Liu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非執行董事

陳啟宇 (主席)

吳以芳

傅潔民

Aimin Hui

關曉暉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德揚

陳力元

趙國屏

宋瑞霖

監事

周勇 (主席)

孔德力

王靜怡

審核委員會

蘇德揚 (主席)

陳力元

關曉暉

提名委員會

陳啟宇 (主席)

趙國屏

宋瑞霖

薪酬委員會

宋瑞霖 (主席)

陳力元

吳以芳

戰略委員會

陳啟宇 (主席)

傅潔民

吳以芳

Scott Shi-Kau Liu

Aimin Hui

蘇德揚

宋瑞霖

聯席公司秘書

郭新軍

梁晶晶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授權代表

Scott Shi-Kau Liu

梁晶晶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徐匯區

虹梅路1801號

凱科國際大廈9樓

中國註冊辦事處

中國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

張衡路1999號

7幢303、304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54樓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室

合規顧問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89號
李寶椿大廈8樓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本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55樓

有關中國法律：
上海市通力律師事務所
中國
上海
銀城中路68號
時代金融中心19樓和16樓

股份簡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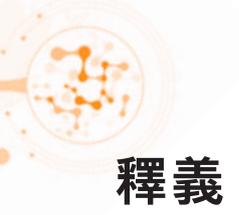
復宏漢霖 - B

股份代號

2696

公司網址

www.henlius.com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匯具有以下涵義。

「Accord」	指	Accord Healthcare Limited
「《生物類似藥指導原則》」	指	《生物類似藥研發與評價技術指導原則(試行)》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ayman Henlius」	指	Henlius Biopharmaceuticals, Inc.，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的公司，為一名主要股東
「本公司」	指	上海復宏漢霖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於中國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乃以人民幣認購及支付
「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	指	美國食品藥品管理局(United States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FHL」	指	復星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八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
「FIHL」	指	復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九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
「復星高科技」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八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
「復星國際」	指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為一名控股股東
「復星新藥」	指	上海復星新藥研究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二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
「復星醫藥」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為一名控股股東
「復星醫藥產業發展」	指	上海復星醫藥產業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一名控股股東
「全球發售」	指	全球發售包括6,469,600股H股的香港公開發售及58,225,800股H股的國際發售(視乎本公司授予的超額配股權而定)
「大中華」	指	包括中國大陸、台灣、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將於聯交所上市及以港元買賣

「新藥臨床試驗申請」	指	臨床研究用新藥或臨床研究用新藥試驗申請，在中國亦被稱為臨床試驗申請
「國際包銷協議」	指	具有與招股章程所載相同的涵義
「KG Bio」	指	PT Kalbe Genexine Biologics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即本中期報告確定其中所載若干數據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即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營銷授權申請」	指	營銷授權申請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藥藥證申請」	指	新藥的上市申請
「國家藥監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超額配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國際包銷協議將發行不超過 9,704,300 股額外H股，具有與招股章程所載相同的涵義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中期報告對中國或中國大陸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地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就全球發售發佈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
「松江基地」	指	本公司於上海松江區正在興建的生產基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台灣漢霖」	指	漢霖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在台灣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徐匯基地」	指	本公司位於上海市徐匯區的生產基地